



性騷擾、職場霸凌案件之 調查處理要領與應注意事項

本專班以發生性騷擾、職場不法侵害、職場霸凌、職場暴力事件，如何處理、處理流程、處理措施、個案解析為授課目標，協助承辦人員提高專業能力、充實處理經驗，歡迎踴躍派訓。

為建立友善工作環境，正確處理性騷擾、職場霸凌事件，本專班講授內容包含：申訴與被申訴者隱私保護、調查、糾正及補救措施、認定、鑑定、內部處理流程、外部處理通報、保密原則等實務議題，邀請性騷擾調查專業人員、資深律師、勞資爭議調解委員，以實務個案解析方式協助學員了解實務作法、調查技巧、防範之道。推薦您攜帶問題前來與會，歡迎單位踴躍派訓。

日期	課程特色
民國 107 年 06 月 22 日 (五) 09:00-12:00 13:10-16:10	一、如何處理性騷擾案件、應注意事項 ● 性騷擾的定義、認定與真實案例解析 ● 性別工作平等法、性別平等教育法、性騷擾防治法 ● 雇主與事業單位需負擔那些責任 ● 個案解析-發生性騷擾時，如何進行調查、調查重點與應注意事項 ● 個案解析-性騷擾調查報告撰寫、法源依據、調查報告格式 ● Q&A 二、如何處理職場霸凌案件、應注意事項 ● 職場霸凌、不法侵害之真實案例解析 ● 何謂職場不法侵害、如何認定 ● 如何預防職場不法侵害 ● 發生職場不法侵害有哪些法律責任 ● 個案解析-發生職場不法侵害、職場霸凌時，如何進行通報、處理程序與應注意事項 ● 職場不法侵害、職業災害與工作設計 ● Q&A 三、性別工作平等法相關假別之實務爭議釐清 ● 家庭照顧假 ● 生理假 ● 產假、陪產假、產檢假、安胎休養假 ● 育嬰留職停薪 ● 請假程序、手續與相關爭議釐清 ● Q&A
上課地點	● 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/台北市羅斯福路4段107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2號出口，往銘傳國小基隆路步行3-5分鐘 ● 請您收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與上課地點地圖」信件，務必回信或回電給我們，並列印「上課證」為您出席之依據
講師資歷	● 本中心特聘講師、衛生福利部特聘性騷擾調查專業人員、性別工作平等會委員 ● 本中心特聘講師、資深律師、勞資爭議調解委員
專業認證	● 本訓練機構為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勞動部「TTQS」核可認證之訓練機構 ● 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經濟部」相關規定全程參與登錄：公務人員、景觀師、經濟部中小企業學習護照積分時數

性騷擾、職場霸凌案件之調查處理要領與應注意事項【Y20180622D】

◆網址：WWW.CLPTC.COM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23 劉小姐為您服務 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◆信箱：CLPTC@CLPTC.COM

☐ 快速報名，打 V（曾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，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，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）

機關/公司： 部門： ☒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，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規定辦理

電話：() 分機 傳真：()

通訊地址：

報名者

姓名	身分證字號	職稱	手機	E-mail	費用	餐點
						葷 素
						葷 素
						葷 素

登錄積分 ☐ 公務人員 / 請務必於課程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登錄，若您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，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。

參訓證書 ☐ 不需要 ☐ 全程參與頒授證書 / 上方填寫身分證字號/若資料不全、或上課當日或日後申請補發者，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。

團體聯絡人 姓名： 電話： E-mail： @

發票統一編號： (必填，申請經費核銷使用) ☐ 自費參加，不需要加註統一編號

*右二要件均符合者，可使用同行優惠價喔！1.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，限同一單位 2.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

*若您使用同行團體優惠價報名者，請務必勾選：☐ 發票請依人數個別開立 ☐ 發票要開在同一張申請核銷

【早鳥】 民國 107 年 06/14 前報名與繳費 ☐ 個人 3300 元/人 ☐ 2-4 人團報 3100 元/每人 ☐ 5 人以上團報 2900 元/每人

課程定價 民國 107 年 06/15 起報名與繳費 ☐ 3800 元/人 *請勿扣除匯款或轉帳之手續費* **【Y20180622D】**

繳費
方式

ATM 轉帳/臨櫃匯款 請您繳費後將本報名表與繳費單據傳真 02-2362-0111 或 CLPTC@CLPTC.COM，並請您務必來電 02-2362-8111 聯繫以確認報名成功

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/銀行代號 008，帳號 112-10-112020-6，戶名 中華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統編 2474-0011

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與訂購講義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*

報名
須知

【報名須知】 已閱讀並同意後報名：

1. 開課前中心將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證及正確上課地點，若開課日之三日未收到通知信件，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，請您來電連繫。
 2. 本主辦單位擁有「課程調整講師、修訂課程內容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」之權力。
 3. 為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，恕不提供電子檔，現場請勿錄音錄影。
 4. 無法出席之退費說明：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三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，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%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，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。開課日之前二個工作日、至開課當日與課程開課期間，恕不受理退費、更換班別及課程時間；繳費後無法出席者，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，請您體諒與瞭解。
 5. 本課程主辦單位個人資料蒐集目的：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您未能提供相關資料，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
- 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，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，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，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

研訓
地點

- 暫訂-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，往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步行 3-5 分鐘
- 地點-可能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合宜調整，**【課程當週公告於官網】**，敬請體諒與自行上網查看確認
- 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出席依據

繳費單據黏貼處

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

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或 CLPTC@CLPTC.COM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23 劉小姐

【勞動實務應用進階班】 - 勞動條件、勞動檢查



目的效益

為釐清對於勞動條件、勞動檢查之執行疑義，瞭解最新修法，特規劃本專班。

本進階班針對「工資」、「工作時間」、「休息」、「休假」、「工作規則」、「不當勞動行為」、「勞動檢查」、「勞檢改善」…等專題，邀請資深合夥律師、現任勞資爭議調解委員擔任講座，從法律與執行二個面向，一一剖析與解答，俾利事業單位於法令規定範圍制定管理規則、釐清爭議。

日期	【人資實務 C】勞動實務應用進階班-勞動條件
2018 年 06/27 (三) 09:00 12:00	一、人力管理之法律、成本、管理 二、工資爭議釐清、工資認定案例解析 三、工作時間爭議釐清、工時案例解析 四、休息與休假之爭議釐清、案例解析 五、工作規則爭議釐清、案例解析 六、不當勞動行為、裁決案例解析
日期	【人資實務 D】勞動檢查之查核關鍵、缺失改進方案
2018 年 06/27 (三) 13:00 16:00	一、民國 107 年勞動檢查重點、查核關鍵 二、勞動檢查之程序與應備文件 三、勞動檢查之違規缺失態樣解析 四、勞檢缺失之改進方案 五、勞動檢查後之意見陳述要領
研訓地點	● 暫訂-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，往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步行 3-5 分鐘 ● 地點-可能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合宜調整，【課程當週公告於官網】，敬請體諒與自行上官網查看上課地點 ● 請您收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與上課地點地圖」信件，務必回覆回信給我們，並列印「上課證」為您出席之依據
講師資歷	● 資深合夥律師、台北市政府勞動局勞資爭議仲裁人(委員)、調解人(委員)及新北市政府勞工局勞資爭議調解委員人(委員) ● 臺北市政府勞資爭議調解委員、曾服務於臺北市勞動檢查處
專業認證	● 本訓練機構為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勞動部「TTQS」核可認證之訓練機構 ● 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」相關規定全程參與登錄：公務人員、景觀師、中小企業學習護照積分時數

【勞動實務應用進階班】- 勞動條件、勞動檢查-107/06/27

◆網址: WWW.CLPTC.COM ◆傳真: 02-23620111 ◆電話: 02-23628111 分機 23 劉小姐為您服務 ◆信箱 CLPTC@CLPTC.COM

☐ 快速報名 (曾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, 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, 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)

機關/公司: _____ 部門: _____ ☐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, 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規定辦理

電話: () _____ 傳真: () _____ 通訊地址:

姓名	身分證字號	職稱	手機	E-mail	課程	費用	餐
					☐ 06/27 人資實務 C ☐ 06/27 人資實務 D		葷 素
					☐ 06/27 人資實務 C ☐ 06/27 人資實務 D		葷 素
					☐ 06/27 人資實務 C ☐ 06/27 人資實務 D		葷 素

報名者 **登錄積分** ☐ 公務人員學習積分/請您務必於課程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, 若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, 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。

參訓證書 ☐ 不需要 ☐ 全程參與授予證書, 請填寫身分證字號【註】若資料不全、或上課當日或申請補發者, 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, 並於 5-7 個工作日內寄給您。

聯絡人姓名: _____ 電話: _____ 手機: _____ E-mail: _____ @

發票統一編號: _____ (請務必填寫, 申請經費核銷用, 申請公費參加) ☐ 本人自費參加, 不需要加註統一編號

*右二要件均符合者, 可使用同行優惠價喔! 1.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, 限同一單位 2.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

*若您使用同行團體優惠價報名者, 請務必勾選: ☐ 發票請依人數個別開立 ☐ 發票要開在同一張申請核銷

☐ 我要參加【06/27-人資實務 C】課程 (Y20180627B)

於 2018/06/21 前報名與繳費 ☐ 個人 2700 元/每人 ☐ 2-4 人同行 2500 元/每人 ☐ 5 人以上同行 2300 元/每人

於 2018/06/22 起報名與繳費 ☐ 3100 元/每人 (定價)

☐ 我要參加【06/27-人資實務 D】課程 (Y20180627C) ☐ 參加人資實務 C+D 二課程者, 中午有提供餐盒

於 2018/06/21 前報名與繳費 ☐ 個人 2400 元/每人 ☐ 2-4 人同行 2300 元/每人 ☐ 5 人以上同行 2200 元/每人

於 2018/06/22 起報名與繳費 ☐ 2800 元/每人 (定價)

年度最優惠 有報名【06/27-人資實務 C】, ☐ 我要加報【06/27-人資實務 D】, 於 2018/06/21 前報名且繳費-2000/每人

繳費方式 **ATM 轉帳/臨櫃匯款** 請繳費後將報名表與繳費單據傳真 02-23620111 或 CLPTC@CLPTC.COM, 並請您務必來電 02-23628111 聯繫以確認報名成功

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/銀行代號 008, 帳號 112-10-112020-6, 戶名: 中華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統編 2474-0011

報名須知

【報名須知】已閱讀並同意後報名

- 開課前中心將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證及正確上課地點, 若開課日之三日未收到通知信件, 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, 請您來電連繫。
- 本中心保留各課程調整講師、修訂課程內容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之權利。
- 為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, 恕不提供電子檔, 現場請勿錄音錄影。
- 無法出席之退費說明: 於報名繳費起至【開課日之前三個工作日】之前申請退費者, 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【課程定價 15%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】, 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。【開課日之前二個工作日、至開課當日與課程開課期間】, 恕不受理退費、更換班別及課程時間; 繳費後無法出席者, 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, 請您體諒與瞭解。
- 本課程主辦單位個人資料蒐集目的: 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您未能提供相關資料, 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

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, 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, 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, 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

繳費單據黏貼處

本課程名額有限, 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; 恕不受理現場及課後繳費, 請您見諒

◆傳真: 02-2362-0111 ◆請您傳真後, 於五至十分鐘內電聯: 02-2362-8111 分機 23 劉小姐



業務執行須知 -

智慧財產權、專利、商標、著作與法律行動實務

近年來，智慧財產權侵害爭議屢見不鮮。為避免因為未意識到智慧財產保護之重要性、未明確規範智慧財產權之權利歸屬、不了解面對侵權爭議之解決途徑，爰開辦本專班。

目標效益

本課程非常難得邀請到智慧財產法院現任法官蒞臨授課，課程中除了介紹如何保護智慧財產等相關權利，將詳細解析權利歸屬約定、外部授權、正確運用模式，進而提供面對侵權之應對方法、訴訟前之保全，以及最新實務案例，提供學員於業務執行上對於智慧財產權、專利、商標、著作等權利之正確認知，妥適運用保護機制，有效解決您面臨的問題，歡迎薦派相關業務承辦人員參訓。

民國 107 年 06 月 08 日(五) 09:00-12:00 13:00-16:00	一、如何正確運用智慧財產權 ● 智慧財產權之權利運用 ● 招標公告如何標示智慧財產權條款 ● 創作原始證據之保存與舉證 ● 侵權警告函之寄送與應對事項 二、如何取得智慧財產權之權利、競業禁止 三、如何授權智慧財產權 四、智慧財產權侵權之民事保全要領 五、最新智慧財產權之實務案例解析 ● 專利、商標、著作之民事爭訟案例解析 ● 專利、商標、著作之行政爭訟案例解析 ● 商標、著作之刑事爭訟案例解析
講師經歷	● 為您邀請現任智慧財產法院之法官、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小組委員、律師、審判長等經歷師資親臨授課
研訓地點	● 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 ● 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，往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方向步行約 3 至 5 分鐘 ● 地點將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作合宜調整，敬請了解與體諒。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您出席依據
專業認證	● 本訓練機構為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「勞動部 TTQS」核可認證之訓練機構 ● 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」規定全程參與：公務人員、景觀師、經濟部學習護照積分時數

業務執行須知-智慧財產權、專利、商標、著作與法律行動實務

◆網址：WWW.CLPTC.COM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15 謝小姐為您服務 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◆信箱 CLPTC@CLPTC.COM

☐ 快速報名，打 V (曾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，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，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)

報名者	服務機關：_____		部門：_____				
	電話：() _____		分機 _____ 傳真：() _____				
	☒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，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規定辦理						
	通訊地址： _____						
	姓名	身分證字號	職稱	手機	E-mail	費用	點心
							筆 素
							筆 素
							筆 素
	登錄積分 ☐ 公務人員 請您務必於課程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登錄，若您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，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。 參訓證書 ☐ 不需要 ☐ 全程參與需要證書，上方填寫身分證字號 / 若資料不全、或上課當日或日後申請補發者，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。 團體聯絡人 姓名：_____ 電話：_____ E-mail：_____ @ 發票統一編號：_____ (必填，申請經費核銷使用) ☐ 自費參加，不需要加註統一編號 *右二要件均符合者，可使用同行優惠價喔！1.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，限同一單位 2.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 *若您使用同行團體優惠價報名者，請務必勾選：☐ 發票請依人數個別開立 ☐ 發票要開在同一張申請核銷						
	早鳥專屬優惠價 (Y20180608C) 於 2018/05/31 前報名與繳費 ☐ 個人 3500 元/每人 ☐ 2-5 人團體報名 3300 元/每人 ☐ 6 人以上團體報名 2900 元/每人 於 2018/06/01 起報名與繳費 ☐ 4200 元/每人 (定價) 請勿扣除匯款或轉帳之手續費！						
繳費方式	ATM 轉帳/臨櫃匯款 請繳費後，將報名表與繳費單據傳真 02-23620111 或 e 至 CLPTC@CLPTC.COM，並務必來電 02-23628111 以確認報名成功 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銀行代號 008，帳號 112-10-111270-7 戶名 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，統編 2822-1671 *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；恕不受理現場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*						
報名須知	【報名須知】已閱讀並同意後報名： 1. 開課前中心將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證及正確上課地點，若開課日之三日未收到通知信件，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，請您來電連繫。 2. 本主辦單位擁有「課程調整講師、修訂課程內容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」之權力。 3. 為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，恕不提供電子檔，現場請勿錄音錄影。 4. 無法出席之退費說明：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三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，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%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，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。開課日之前二个工作日、至開課當日與課程開課期間，恕不受理退費、更換班別及課程時間；繳費後無法出席者，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，請您體諒與瞭解。 5. 本課程主辦單位個人資料蒐集目的：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您未能提供相關資料，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 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，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，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，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						
研訓地點	☆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出口，往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方向，步行約 3 至 5 分鐘 ☆地點將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區作合宜調整，敬請了解體諒。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您出席依據						
繳費單據黏貼處 *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* ◆傳真：02-23620111 ◆電話：02-23628111 分機 15 謝小姐							